

<<热爱生命>>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热爱生命>>

13位ISBN编号：9787020091027

10位ISBN编号：7020091024

出版时间：2012-6

出版时间：人民文学出版社

作者：[美] 杰克·伦敦

页数：230

译者：万紫,雨宁,胡春兰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lt;&lt;热爱生命&gt;&gt;

## 前言

一百多年前，加拿大小城道森曾热闹非凡。淘金潮裹挟着各色各样的人流过道森城，他们来了，又去了。道森城收留过他们，又遗忘了他们--只有一个人例外。一八九七年秋天，一位二十一岁的美国青年杰克·伦敦也曾在道森城的街头徘徊。他的黄金梦最终破灭了，可是，道森城忘掉了众多的得意者和失意者，独独记住了他。一九零七年九月中旬，道森小城再度热闹非凡，国际杰克·伦敦节正在这里举行。作家和游客从北美和世界各地赶来，凭吊杰克·伦敦，重温他那一篇篇脍炙人口的作品。一八七六年一月十二日，杰克·伦敦出生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圣弗兰西斯科(即旧金山)。他的父亲是一个游方星相家，自称詹尼教授；他的母亲是一个招魂降神的女人，有时也教钢琴课。在杰克·伦敦出生之前，他们已经离婚。他的母亲改嫁约翰·伦敦，他于是改名为杰克·伦敦。杰克·伦敦自幼得不到母亲的疼爱，他是由黑人乳母珍妮·普仑提斯太太的乳汁喂养大的。他继父的长女伊丽莎始终照料着他，直到他逝世。然而，尽管有乳母和伊丽莎的照料，用杰克·伦敦自己的话说，他没有童年。他是在美国经济大萧条时诞生的。他的继父原本是工人，后改为务农，几经波折，后又失业。杰克·伦敦十一岁时便在黎明前和放学后充当报童。他只进过小学，十三岁时就离开学校去做养家糊口的童工。有时，他甚至要一天工作十八至二十小时，累得筋疲力尽，在饥寒交迫的牛马生活中尝尽了艰辛。他的短篇小说《叛逆》可以说是他童年生活的写照。和所有的穷孩子一样，伦敦也有他美丽的幻想。他渴望读书，凡是借得到的，他都借来读。他曾熟读华盛顿·欧文的西班牙旅游札记《阿尔罕伯拉》。同时，他也向往海上生活。他常常到奥克兰公立图书馆去借阅关于旅行、航海、冒险的书籍，憧憬着在惊涛骇浪中漂洋过海的水手生涯。这时，由于结识了劫蚝贼，他起了铤而走险的念头。他向疼爱他的黑人乳母珍妮妈妈借来三百美元，买了一艘旧单桅小帆船，开始过起夜袭蚝床的海盗式的成人生活。在袭劫蚝床之余，他仍然到奥克兰图书馆去借书。因为蚝子价高，不久他就把三百美元还给了珍妮妈妈。后来他又反过来去参加捉拿劫蚝贼的水上巡逻队，仍然过着放荡冒险的水上生活。渐渐地，他感到旧金山湾终究不如太平洋辽阔。梅尔维尔的《白鲸》吸引着他，他搭上捕海豹的船，远航到日本海。等到帆船返航又驶入旧金山湾时，他已经读完了福楼拜的名著《包法利夫人》和托尔斯泰的《安娜·卡列尼娜》。他感到流浪生涯不是长久之计了。一八九三年的美国经济危机使全国陷入萧条，杰克·伦敦总算在一家黄麻工厂找到了工作，一天十小时，每小时工资十美分。这时，他在母亲鼓励下参加了旧金山《呼声报》的征文比赛。他的《日本海岸外的飓风》获得了一等奖，奖金为二十五美元。只受过小学教育的杰克·伦敦在十七岁时第一次表现了他的写作才能，他的文章里有着强烈的大海节奏。然而他仍然不得不在大萧条的阴影下求生。

## &lt;&lt;热爱生命&gt;&gt;

他曾经再度更换职业，但他的就业却使那个因之而失业的工人自杀了，这对他是一个沉重的打击，他对工业资本剥削之残酷有了更深的体会。

他打算参加失业工人到华盛顿请愿的大军，但在他动身时，队伍已经出发，于是他开始了沿铁路线流浪的生涯。

他偷乘火车，与流浪汉为伍，过着乞丐的生活。

请愿的队伍缺衣无食，只有少数人到达华盛顿，而在那里等待着他们的却是监狱。

杰克又开始四处流浪，他学会了编故事，并且用这种手段乞食。

他有时睡在田地里，有时睡在公园里；在尼亚加拉瀑布城，他因此而被捕入狱。

他对流浪生活的浪漫幻想开始破灭了。

他感到了资本主义社会的野蛮和无情。

他这时开始热切地阅读《共产党宣言》，向往一个社会主义的社会。

他认识到出卖体力的前景是悲惨的。

为了生活，他决定依靠脑力劳动，他需要文化教育。

十九岁的杰克·伦敦以工读方式在奥克兰中学读了一年，便考进了伯克利的加利福尼亚大学；

但在一学期之后，他又不得不放弃学习，去做洗衣工人。

一八九六年，克朗代克发现金矿，在伊丽莎的支持下，杰克·伦敦加入了淘金的队伍。

他在丛林莽莽、冰雪漫漫之中，在荒原上，在激流险滩里，在陡峭的山路上跋涉，终于到达了阿拉斯加以东的道森城。

他没有淘到一粒金沙，但是在他一文不名地回到旧金山时，却带回了丰富的关于北方故事的素材。

从此，杰克·伦敦开始了他的创作生活。

然而，靠脑力劳动为生也包含着无限的辛酸。

约翰·伦敦已经去世，杰克必须承担养家糊口的重担。

他到处做零工，出卖体力。

当铺是他常去的所在。

他经常遇到的是退稿。

他在《大陆月刊》发表的第一个短篇小说《为赶路的人干杯》只给他带来了五美元的收入。

从一九〇一年起，杰克·伦敦发表了一连串的短篇小说，生动有力地描写了到北方淘金的人们和太平洋上水手的生活，人和无情的大自然的斗争，印第安人悲惨的命运和英勇不屈的精神，资本主义社会的弱肉强食，以及白人殖民主义者的掠夺。

杰克·伦敦还接着开始创作中、长篇小说，如描写动物的小说《荒野的呼唤》以及《白牙》（一译作《雪虎》），政治幻想小说《铁蹄》，自传性小说《马丁·伊登》和表现尼采“超人哲学”的小说《海狼》等等。

晚年杰克·伦敦受酗酒和财务问题困扰。

一九一六年，他终于在精神极度空虚的悲观失望中自杀。

杰克·伦敦是一位多产的作家，在他短促的一生中，他创作的作品共达四十九卷。

仅在短篇小说方面，他就写了一百五十多篇。

这些短篇小说和他的其他作品一样，也是瑕瑜互见，但是其中最优秀的作品都洋溢着美国短篇小说中前所未有的清新气息。

来自社会底层的杰克·伦敦对生活在“资本主义文明的垃圾堆上”的悲惨处境是有深切体会的。

他在《叛逆》中描写了资本主义发展过程中，以人为机械的冷酷剥削对童工心灵的摧残。

童工强尼终于不顾一切走上流浪者的道路，正是因为他受不了敲骨吸髓的剥削和折磨。

然而，伦敦从他的亲身经验中告诉我们，等待着流浪者的美国监狱生活比工厂里更加阴森恐怖。

杰克·伦敦写了大量的“北方故事”，描写在十九世纪末叶和二十世纪初淘金人的生活。

在为列宁赞赏的《热爱生命》中，作者向我们提供了一幅在寂寥的北方荒野里，在严寒和狼的威胁下，人同大自然进行顽强斗争的画面。

## &lt;&lt;热爱生命&gt;&gt;

在《寂静的雪野》里，作者描写了在淘金者之间共患难的友谊。

美国的文学史家和文艺批评界对杰克·伦敦颇多贬抑，但他们都不能不承认杰克·伦敦是一个会讲故事的人。

这正是因为他写的这些短篇小说一扫萎靡与庸俗之风，以刚健的笔力刻画了高尚的情操，在紧凑的结构和生动的细节中寄托着他的褒贬。

杰克·伦敦曾以相当多的篇幅揭露美帝国主义的殖民掠夺。

在《马普希的房子》里，作者揭露了白人殖民主义者是怎样剥削、压迫和屠杀当地人民的。

他指出，这些殖民主义者有如“魔鬼”，其实“不过是一堆垃圾”。

他们之所以肆无忌惮地欺凌弱小民族，是因为有帝国主义的炮舰政策作为其后盾。

《荒野的呼唤》是杰克·伦敦的不朽之作。

作家以刚健的笔力描写了争取生存的原始斗争。

一百年来小说一直深受广大读者的喜爱。

从艺术手法来看，杰克·伦敦的小说是写得很出色的，结构紧密而情节动人。

短篇小说的篇幅有限，不容许作者从多方面来刻画人物。

而杰克·伦敦总是带着强烈的感情让他们在特定的环境中，用行动和语言来表现自己性格的某一方面。

他注意用恰当的语言在恰当的情节中勾勒出人物的鲜明形象，着墨不多却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

他所用的语言可以真正称得上洗练。

他吸收了《旧约》和华盛顿·欧文的文笔的优点，既刚劲简洁，又如行云流水，时而轻快，时而深沉。

百年一瞬。

如今，加拿大小城道森的居民已经摆脱了当年淘金潮的喧嚣，心境坦然地迎接凭吊杰克·伦敦的文人墨客。

百年的风风雨雨，荡涤了多少有价的金尘，却留下了无价的文学瑰宝，这足以告慰杰克·伦敦的在天之灵了。

雨宁

## <<热爱生命>>

### 内容概要

《热爱生命》选入杰克·伦敦《寂静的雪野》、《热爱生命》、《荒野的呼唤》、《马普希的房子》、《叛逆》这五篇最具代表性的中短篇小说。

其中《热爱生命》是19世纪末20世纪初美国小说家杰克·伦敦最著名的短篇小说，这部小说以雄健、粗犷的笔触，记述了一个悲壮的故事，生动地展示了人性的伟大和坚强。

小说把人物置于近乎残忍的恶劣环境之中，让主人公与寒冷、饥饿、伤病和野兽的抗争中，在生与死的抉择中，充分展现出人性深处的某些闪光的东西，生动逼真地描写出了生命的坚韧与顽强。

## <<热爱生命>>

### 作者简介

杰克·伦敦 ( Jack London , 1876- 1916) , 原名为约翰·格里菲斯·伦敦(John Griffith London) , 美国著名小说家, 他的作品洋溢着美国短篇小说中前所未有的清新气息, 为我们展示了一个陌生又异常广阔的世界, 他笔下的人物在极端严酷、生死攸关的环境之下, 展露出人类的勇敢、坚毅、善良等高贵品质。

他的语言洗练, 既刚劲简洁, 又如行云流水, 时而轻快, 时而深沉。

著名作品有《野性的呼唤》、《海狼》、《白牙》、《马丁·伊登》和一系列优秀短篇小说《热爱生命》、《老头子同盟》、《北方的奥德赛》、《马普希的房子》、《沉寂的雪原》等。

<<热爱生命>>

书籍目录

寂静的雪野热爱生命荒野的呼唤马普希的房子叛逆



## &lt;&lt;热爱生命&gt;&gt;

## 章节摘录

热爱生命一切，总算剩下了这一点--他们经历了生活的困苦颠连；能做到这种地步也就是胜利，尽管他们输掉了赌博的本钱。

他们两个一瘸一拐地，吃力地走下河岸，有一次，走在前面的那个还在乱石中间失足摇晃了一下。

他们又累又乏，因为长期忍受苦难，都带着愁眉苦脸、咬牙苦熬的表情。

他们肩上捆着用毯子包起来的沉重包袱。

总算那条勒在额头上的皮带还得力，帮着吊住了包袱。

他们每人拿着一支来复枪。

他们弯着腰走路，肩膀冲向前面，而脑袋冲得更前，眼睛总是瞅着地面。

“我们藏在地窖里的那些子弹，我们身边要有两发就好了。”

走在后面的那个人说道。

他的声调阴沉沉的，干巴巴的，没有任何感情。

他冷冷地说着这些话；前面的那个只顾一瘸一拐地向流过岩石、激起一片泡沫的白茫茫的小河里走去，一句话也不回答。

后面的那个紧跟着他。

他们两个都没有脱掉鞋袜，虽然河水冰冷--冷得他们脚腕子疼痛，两脚麻木。

每逢河水冲激着他们膝盖的地方，两个人都摇摇晃晃地站不稳。

跟在后面的那个在一块光滑的圆石头上滑了一下，差一点没摔倒，但是，他猛力一挣，站稳了，同时痛苦地尖叫了一声。

他仿佛有点头昏眼花，一面摇晃着，一面伸出那只闲着的手，好像打算扶着空中的什么东西。

站稳之后，他再向前走去，不料又摇晃了一下，几乎摔倒了。

于是，他就站下了，瞧着前面那个一直没有回过的人。

他这样一动不动地足足站了一分钟，好像心里在说服自己一样。

接着，他就叫了起来：“喂，比尔，我扭伤脚腕子啦。”

“比尔在白茫茫的河水里一摇一晃地走着。”

他没有回头。

后面那个人瞅着他这样走去，脸上虽然照旧没有表情，眼睛里却流露着跟一头受伤的鹿一样的神色。

前面那个人一瘸一拐，登上对面的河岸，头也不回，只顾向前走去。

河里的人眼睁睁地瞧着。

他的嘴唇有点发抖，因此，他嘴边乱棕似的胡子也在明显地抖动。

他甚至不知不觉地伸出舌头来舔了舔嘴唇。

“比尔！”

“他大声地喊着。”

这是一个坚强的人在患难中求援的喊声，但比尔并没有回头。

他的伙伴干瞧着，只见比尔古里古怪地一瘸一拐地走着，跌跌撞撞地前进，摇摇晃晃地登上一片不陡的斜坡，向矮山头上不十分明亮的天际走去。

他一直瞧着比尔跨过山头，消失在山那边。

于是他掉转眼光，慢慢扫过比尔走后留给他的那一圈世界。

靠近地平线的太阳像一团快要熄灭的火球，几乎被那些混沌沌的浓雾同蒸气遮没了，让你觉得它好像是什么密密团团，然而轮廓模糊、不可捉摸的东西。

这个人单腿立着休息，掏出了他的表。

现在是四点钟，在这种七月底或者八月初的季节里--他说不出一两个星期之内的确切的日期--他知道太阳大约是在西北方。

他瞧了瞧南面，知道在那些荒凉的小山后面就是大熊湖；同时，他还知道在那个方向，北极圈的禁区界线深入到加拿大冻土地带之内。

他所站的地方是铜矿河的一条支流，铜矿河本身则向北流去，通向加冕湾和北冰洋。



## &lt;&lt;热爱生命&gt;&gt;

他从来没到过那儿，但是，有一次他在赫德森湾公司的地图上曾经瞧见过那地方。

他把周围那一圈世界重新扫了一遍。

这是一片叫人看了发愁的景象。

到处都是模糊的天际线。

小山全是那么低低的。

没有树，没有灌木，没有草--什么都没有，只有一片辽阔可怕的荒野。

他两眼露出了恐惧神色。

“比尔！”

“他悄悄地、一次又一次地喊道：“比尔！”

“他在白茫茫的水里畏缩着，好像这片广大的世界正在用压倒一切的力量挤压着他，正在残忍地摆出得意的威风来摧毁他。

他像发疟子似的抖了起来，连手里的枪都哗啦一声落到水里。

这一声总算把他惊醒了。

他和恐惧斗争着，尽力鼓起精神，在水里摸索着，找到了枪。

他把包袱向左肩挪动了一下，以便减轻扭伤的脚腕子的负担。

接着，他就慢慢地，小心谨慎地，疼得闪闪缩缩地向河岸走去。

他一步也没有停。

他像发疯似的拼着命，不顾疼痛，匆匆登上斜坡，走向他的伙伴的踪影消失的那个山头--比起那个瘸着腿，一瘸一拐的伙伴来，他的样子更显得古怪可笑。

可是到了山头，只看见一片死沉沉的、寸草不生的浅谷。

他又和恐惧斗争着，克服了它，把包袱再往左肩挪了挪，蹒跚地走下山坡。

谷底一片潮湿，浓厚的苔藓像海绵一样，紧贴在水面上。

他走一步，水就从他脚底下溅射出来，他每次一提起脚，就会引起一种吧咂吧咂的声音，因为潮湿的苔藓总是吸住他的脚，不肯放松。

他挑着好路，从一块沼地走到另一块沼地，并且顺着比尔的脚印，走过一堆一堆的、像突出在这片苔藓海里的小岛一样的岩石。

他虽然孤零零的一个人，却没有迷路。

他知道，再往前去，就会走到一个小湖旁边，那儿有许多极小极细的枯死的枞树，当地的人把那儿叫做“提青尼其利”--意思是“小棍子地”。

而且，还有一条小溪通到湖里，溪水不是白茫茫的。

溪上有灯心草--这一点他记得很清楚--但是没有树木，他可以沿着这条小溪一直走到水源尽头的分水岭。

他会翻过这道分水岭，走到另一条小溪的源头，那条溪是向西流的，他可以顺着水流走到它注入狄斯河的地方，那里，在一条翻了的独木船下面可以找到一个小坑，坑上面堆着许多石头。

这个坑里有他那支空枪所需要的子弹，还有钓钩、钓丝和一张小鱼网--打猎钓鱼求食的一切工具。

同时，他还会找到面粉--并不多--此外还有一块腌猪肉同一些豆子。

比尔会在那里等他的，他们会顺着狄斯河向南划到大熊湖。

接着，他们就会在湖里朝南方划，一直朝南，直到麦肯齐河。

到了那里，他们还要朝着南方，继续朝南方走去，那么冬天就怎么也赶不上他们了。

让湍流结冰吧，让天气变得更凛冽吧，他们会向南走到一个暖和的哈得逊湾公司的站点，那儿不仅树木长得高大茂盛，吃的东西也多得不得了。

这个人一路向前挣扎的时候，脑子里就是这样想的。

他不仅苦苦地拼着体力，也同样苦苦地绞着脑汁，他尽力想着比尔并没有抛弃他，想着比尔一定会在藏东西的地方等他。

他不得不这样想，不然，他就用不着这样拼命，他早就会躺下来死掉了。

当那团模糊的像圆球一样的太阳慢慢向西北方沉下去的时候，他一再盘算着在严冬到来之前他和比尔向南逃去的每一英寸路。

## &lt;&lt;热爱生命&gt;&gt;

他反复地想着地窖里和哈得逊湾公司站点上的吃的东西。

他已经两天没吃东西了；至于没有吃到他想吃的东西的日子，那就更不止两天了。

他常常弯下腰，摘下沼地上那种灰白色的浆果，把它们放到嘴里，嚼一嚼，然后吞下去。

这种沼地浆果只有一小粒种籽，外面包着一点浆水。

一进口，水就化了，种籽又辣又苦。

他知道这种浆果并没有养分，但是他仍然抱着希望，耐心地嚼着它们，不顾及理智和常识。

走到九点钟，他在—块岩石上绊了一下，因为极端疲倦和衰弱，他摇晃了一下就栽倒了。

他侧着身子、—动也不动地躺了一会儿。

接着，他从捆包袱的皮带当中脱出身子，笨拙地挣扎起来，勉强坐着。

这时候，天还没有完全黑，他借着留连不散的暮色，在乱石中间摸索着，想找到一些干枯的苔藓。

后来，他收集了一堆，就生起—蓬火———堆不旺的，冒着黑烟的火——并且放了一白铁罐子水在上面煮着。

他打开包袱，第一件事就是数数他的火柴。

—共六十七根。

为了弄清楚，他数了三遍。

他把它们分成几份，用油纸包起来，—份放在他的空烟草袋里，—份放在他的破帽子的帽圈里，最后—份放在贴胸的衬衫里面。

放好之后，他忽然感到—阵恐慌，于是他把它们完全拿出来打开，重新数了—遍。

仍然是六十七根。

他在火边烘着潮湿的鞋袜。

鹿皮鞋已经成了湿透的碎片。

毡袜子有好多地方都磨穿了，两只脚皮开肉绽，都在流血。

—只脚腕子胀得血管直跳，他检查了—下。

它已经肿得和膝盖—样粗了。

他—共有两条毯子，他从其中—条毯子上撕下—长条，把脚腕子捆紧。

然后，他又撕下几条，裹在脚上，代替鹿皮鞋和袜子。

接着，他喝完那罐滚烫的水，上好表的发条，就爬进两条毯子当中。

他睡得跟死人—样。

午夜前后的短暂的黑暗来而复去。

太阳从东北方升了起来——确切地说，那个方向出现了曙光，因为太阳给乌云遮住了。

六点钟的时候，他醒了过来，静静地仰面躺着。

他仰视着灰色的天空，知道肚子饿了。

当他撑住胳膊肘翻身的时候，—种很大的呼噜声把他吓了一跳。

他看见了一只公鹿，它正在用机警好奇的眼光瞧着他。

公鹿离他不过五十英尺光景，他脑子里立刻出现了鹿肉排在火上烤得滋滋作响、香味扑鼻的情景。

他下意识地抓起了那支空枪，瞄好准星，扣了—下扳机。

公鹿打了个响鼻，—跳就跑开了，只听见它奔过山岩时蹄子嘚嘚乱响的声音。

这个人骂了—句，扔掉那支空枪。

他—面拖着身体站起来，—面大声地哼哼。

这—件很慢、很吃力的事。

他的关节都像生了锈的铰链。

它们在骨白里的动作很迟钝，阻力很大，—屈—伸都得咬着牙才能办到。

最后，两条腿总算站住了，但又花了一分钟左右的工夫才挺起腰，让他能够像—个人那样站得笔直。

他慢腾腾地登上—个小丘，看了看周围的地形。

既没有树木，也没有小树丛，什么都没有，只看到—望无际的灰色苔藓，偶尔有点灰色的岩石，几片灰色的小湖，几条灰色的小溪，算是一点点缀。

天空是灰色的。

## &lt;&lt;热爱生命&gt;&gt;

没有太阳，也没有太阳的影子。

他不知道哪儿是北方，他已经忘掉了昨天晚上他是怎样取道走到这里的。

不过他并没有迷失方向。

这他是知道的。

不久他就会走到那块“小棍子地”。

他觉得它就在左面的什么地方，而且不远--可能翻过下一座小山头就到了。

于是他回到原地，打好包袱，准备动身。

他摸清楚了那三包分别放开的火柴还在，虽然没有停下来再数数。

不过，他仍然踌躇了一下，在那儿一个劲地盘算，这次是为了一个厚实的鹿皮口袋。

袋子并不大，它可以放在两个手掌里。

他知道它有十五磅重--相当于包袱里其他东西的总和--这个口袋使他发愁。

最后，他把它放在一边，开始打背包。

可是，打了一会儿，他又停下手，盯着那个鹿皮口袋。

他匆忙地把它抓到手里，用一种警觉的眼光瞧瞧周围，仿佛这片荒原要把它抢走似的；等到他站起来，摇摇晃晃地开始这一天的路程的时候，这个口袋还是放在了他背后的背包里。

他转向左面走着，不时停下来吃沼地上的浆果。

扭伤的脚腕子已经僵直，他比以前跛得更明显了，但是，比起肚子痛苦，脚疼就算不得什么了。

饥饿的疼痛是剧烈的。

它们一阵一阵地发作，好像在啃着他的胃，疼得他不能把思想集中在到“小棍子地”必须走的路线上。

沼地上的浆果并不能减轻这种剧痛，那种刺激性的味道反而使他的舌头和口腔热辣辣的。

&hellip;&hellip;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